

贵州省招生考试中心关于严肃2009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纪律的规定 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8_B4_B5_E5_B7_9E_E7_9C_81_E6_c65_645239.htm 贵州省招生考试中心

关于严肃招生录取工作纪律的规定 在我省2009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中，为增强招生工作透明度，切实维护广大考生的利益，省招生考试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向广大考生及家长承诺：一、继续坚持科学招生、阳光招生、公平招生、廉洁招生、满意招生、平稳招生、和谐招生，确保招生录取工作公平、公正和公开。二、严格执行“八公开”制度。一是招生政策公开；二是高校招生资格及有关考生资格公开；三是招生计划公开；四是录取信息公开；五是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；六是重大违规事件处理结果公开；七是招生收费公开；八是招生纪律公开。三、严格遵守“六不准”纪律。一是不准违反国家有关招生规定；二是不准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；三是不准采取任何方式影响、干扰招生工作正常秩序；四是不准协助、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组织的非法招生活动；五是不准索取或接受考生及家长的现金、有价证券；六是不准以任何理由向考生及家长收取与招生录取挂钩的任何费用。敬请广大考生和社会各界进行监督，对违反以上规定的行为，欢迎拨打举报电话，我们将严肃查处。举报电话

：0851-5952927，5952963。二 九年七月六日 最新2009年
高考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高考网（收藏本站） 高考论坛 高
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
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